

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成都分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成都分公司的议案》。本公司本次设立成都分公司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、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须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

- 1、拟设立分公司名称：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
- 2、分公司性质：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非独立核算
- 3、分公司负责人：臧晶
- 4、分公司营业场所：成都市高新区天晖中街 56 号
- 5、分公司经营范围：销售：汽车、工程机械、电子设备、金属材料、汽车装饰材料、农用机械、机电产品；二手车收购、销售；汽车、机械设备租赁；汽车保养技术咨询服务；批发煤炭及其制品、铁矿石、铁矿粉；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（但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，法律、法规规定许可经营的各类商品和技术，凭许可证经营）。

上述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最终以工商登记部门的核准为准。

二、拟设分公司的目的、风险及对本公司的影响

- 1、设立目的：为适应本公司产业升级及战略转型升级的需要，进一步提高经营决策的效率，吸引高素质人才。
- 2、存在的风险及对本公司的影响：上述设立分公司事宜经本公司董

事会审议通过后，需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，不存在法律、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本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办理成都分公司的设立事宜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八日